

放弃中标声明

我司温州椿龄荟健康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参加灵溪镇观美敬老院家具家居及器械采购项目，项目编号：CNDL2025094，并获得中标资格。

经我司内部核查，发现投标文件中提交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存在填写不规范之处，未能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。虽该问题在评审阶段未被发现，但本着合规诚信的原则，我司认为自身投标文件存在瑕疵，不适宜继续担任本项目中标单位，故决定放弃中标资格。

由此给项目推进带来的影响，我司深表歉意，并愿意配合各单位及代理机构办理后续相关手续。

特此声明。

温州椿龄荟健康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（盖章）

2025年7月8日

